

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12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4 月 7 日以邮件通知或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柳愈召集和主持，应到监事 3 人，实到监事 3 人。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、召集、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《公司章程》）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审议通过《关于收购海光电子 20%股权的议案》。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本次收购内容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此项交易是在公平、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的，成交定价经各方友好协商确定，交易价格公允。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，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；表决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13 日登载于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收购海光电子 20%股权的公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年4月13日